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第 0001/DPC-DSPC/2018 號公開招標
為聖玫瑰堂、聖奧斯定堂及聖若瑟修道院聖堂
提供 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保安服務

公告

根據社會文化司司長於 2018 年 12 月 5 日之批示，並按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三條的規定，現進行“為聖玫瑰堂、聖奧斯定堂及聖若瑟修道院聖堂提供 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保安服務”的公開招標。

1. 判給實體：社會文化司司長
2. 招標實體：文化局
3. 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4. 招標標的：是次招標的目的是挑選服務供應商為聖玫瑰堂、聖奧斯定堂及聖若瑟修道院聖堂提供 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保安服務。
5. 地點：聖玫瑰堂(包括聖物寶庫)、聖奧斯定堂及聖若瑟修道院聖堂。
6. 服務期：聖玫瑰堂及聖奧斯定堂，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服務期為二年九個月；聖若瑟修道院聖堂，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服務期為二年。
7. 投標書的有效期：投標書的有效期為九十日，由公開開標日起計，並可按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三十六條的規定續期。
8. 承攬類型：以總額價金承攬。
9. 臨時擔保：澳門幣壹拾叁萬叁仟陸佰元正(MOP133,600.00)，以現金存款或法定銀行擔保之方式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提供。
10. 確定擔保：相等於判給服務總金額的百分之四（4%）。
11. 底價：不設底價。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12. 參加條件：投標者/公司必須已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財政局及/或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本招標所指服務之開業及商業登記，並符合七月九日第 4/2007 號法律的規定，獲發執照從事私人保安員業務。
13. 遞交投標書地點、日期及時間：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截止日期及時間：2019 年 3 月 7 日下午 5 時正。
14. 實地考察及解釋會：
解釋會將在 2019 年 2 月 15 日上午 11 時 00 分於文化局大樓演講廳舉行。
實地考察於 2019 年 2 月 15 日進行，投標者/公司應於 2019 年 2 月 15 日下午 3 時在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大堂集合，由文化局工作人員帶領前往各場地考察。
有意投標者請於 2019 年 2 月 14 日 12 時前致電 85904382 預約出席實地考察及解釋會（每間公司出席人數不超過 3 人）。
15. 公開開標地點、日期及時間：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日期及時間：2019 年 3 月 8 日上午 10 時。
開標時，投標者/公司或其代表應出席公開開標會議，以便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二十七條及續後各條的規定，解釋投標書文件可能出現之疑問，並可就開標委員會的決議提出聲明異議。
投標者/公司的代表可由受權人代表出席公開開標會議，此受權人應出示經認證授權賦予其出席開標會議的授權書。
16. 延期：倘因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原因引致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公共部門停止對外辦公，則原定的解釋會及現場視察日期及時間、提交投標書截止日期及時間、公開開標日期及時間將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天的相同時間。
17. 編製投標書使用之語文：投標書文件須以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之任一正式語文編製，若投標書文件使用其他語文編製時，則應附具經認證之譯本，為了一切之效力，應以該譯本為準。
18. 查閱卷宗之地點、日期及時間及取得卷宗副本之價格：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日期：自公告刊登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之日起至截標日止。
時間：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如欲索取上述文件之影印本，需以現金方式繳付印製成本費用澳門幣壹佰元正(MOP100.00)，或透過文化局網頁(<http://www.icm.gov.mo>)內免費下載上述資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19. 評標標準及其所佔之比重：

評標標準	所佔之比重
投標金額	百分之六十（60%）
投標公司提供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具國際管理體系認證之證書數目	百分之二十（20%）
投標公司現有聘用的保安員數目	百分之十（10%）
投標公司於最近三年曾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公共設施或部門提供保安服務數目	百分之十（10%）

20. 附加的說明文件：

由 2019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五）至截標日期，投標者/公司/社團應前往澳門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接待處或透過文化局網頁（<http://www.icm.gov.mo>）查閱，以了解有否附加之說明文件。

澳門，2019 年 1 月 22 日於文化局。

局長


穆欣欣

